

关于永康市北三环工程 (东永二线与北三环交叉口) 道路封闭施工交通管制的通告

永康市北三环工程 (东永二线与北三环交叉口) 是省重点工程,现已进入施工阶段,为确保车辆、行人通行安全以及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之规定,现将永康市北三环工程 (东永二线与北三环交叉口) 第一阶段封闭施工道路实行交通管制措施,通告如下:

- 一、管制道路范围 东至九州西路科创路路口,西至九州西路与大永线交叉路边,南至花园大道与农贸城北侧道路路口,北至大永线与花园大道交叉路边。
- 二、管制时间 :2018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2 日。
- 三、车辆绕行路线:
- 1.北向南往永康城区方向车辆从大永线通行,往九州西路方向车辆提前从东吴路或九鼎路绕行;
- 2.金华方向南往北车辆从大永线通行 温州方向南往北车辆 大型车辆绕道花园大道左转铁岭路从大永线通行,小型车辆从花园大道左转农贸城北侧道路通行;往开发区方向车辆从花园大道右转铁岭路通行;
- 3.九州西路东往西车辆往东阳方向由皇城北路至九鼎路或东吴路绕行,往永康城区方向由苏溪东路至铁岭路绕行。

- 四、管制要求:
- 1.管制期间,禁止一切社会车辆和人员进入管制区域;
- 2.管制区域周边道路禁止停放一切车辆 (除停车泊位外) 禁止占道经营、堆放各类物品等,通行车辆和行人要服从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与管理。

永康市公安局 永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永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18 年 12 月 7 日



永康市国土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永十拍告字[2018] 66号-73号

经永康市人民政府批准,永康市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永康市石柱镇高畈新村 KGE-R21-43A 地块 A-1、A-2、A-3、A-4、A-5、A-6、A-7、A-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地块名称	出让面积 (m²)	建筑占地面积 (m²)	地上建筑面积 (m²)	地下建筑面积 (m²)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年)	出让起始价 (元/平方米)	竞买保证金 (万元)	其它
1	A-1	207.34	130.34	536.2	120.28	住宅	70	9500	40	详见规划设计条件
2	A-2	207.34	130.34	536.2	120.28	住宅	70	9500	40	详见规划设计条件
3	A-3	207.34	130.34	536.2	120.28	住宅	70	9500	40	详见规划设计条件
4	A-4	207.34	130.34	536.2	120.28	住宅	70	9500	40	详见规划设计条件
5	A-5	207.34	130.34	536.2	120.28	住宅	70	9500	40	详见规划设计条件
6	A-6	207.34	130.34	536.2	120.28	住宅	70	9500	40	详见规划设计条件
7	A-7	207.34	130.34	536.2	120.28	住宅	70	9500	40	详见规划设计条件
8	A-8	207.34	130.34	536.2	120.28	住宅	70	9500	40	详见规划设计条件

- 注:
- (一) 拍卖地块规划指标详见永康市规划局出具的《永康市石柱镇高畈新村 KGE-R21-43A 地块规划设计条件》(永规让[2018]11 号)、《永康市石柱镇高畈新村 KGE-R21-43A 地块用地红线及规划设计条件图》。
- (二) 建设时间 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规定的交地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动工,动工之日起二年内竣工。
- (三) 出让金缴纳 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缴清。
- 二、竞买资格及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应单独申请参加竞买。

-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出让不设保留价。
- 四、本次拍卖出让地点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通过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 (http://land.zjgtjy.cn/GTJY_ZJ/) 进行。申请人可通过浙江省国土资源厅进入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
- 五、本次拍卖报名时间 2018 年 12 月 12 日 16:00 至 2019 年 1 月 2 日 16:00 (竞买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 日 16:00 时)
- 本次拍卖时间为 A-1、A-2、A-3、A-4 地块:2019 年 1 月 3 日,A-5、A-6、A-7、A-8 地块:2019 年 1 月 4 日。
- 以上时间均以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时间为准,竞买保证金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以银行信息系统为准。
- 六、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请参阅拍卖出让相关文件。拍卖出让相关文件及地块相关资料,可以登录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浏览或下载。
- 七、现场咨询 永康市国土资源局 (永康市华丰中路 18 号国土大楼 3 楼 321 室)。
- 联系人 :吕先生、卢女士
- 咨询电话 :0579-87174812
- 咨询时间 :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00
- 八、申请人须按照拍卖须知要求办理数字证书,符合竞买要求,并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方可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
- 具体公告事项请登录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网址 http://land.zjgtjy.cn/GTJY_ZJ/)查看。(注 :有意向竞买者请提前办理 CA 数字证书,凭数字证书在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申请报名、报价。)
- 永康市国土资源局
2018 年 12 月 12 日